

##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原因及依据

鉴于公司2025年7月及2026年3月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归属，公司累计发行109.2341万股股份，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人民币1,092,341元，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1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01,192,341元，因此需对《公司章程》中对应注册资本和股本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优化治理机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导向，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股东会职权条款，在第四十六条中新增年度股东会对董事会的小额快速融资授权机制，即在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内，董事会可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该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失效。

#### 二、《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

修订前条文	修订后条文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10.0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10,119.2341</b>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0,010.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0,010.00万股，每股1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b>10,119.2341</b>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b>10,119.2341</b> 万股，每股1元。
第四十六条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第四十六条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p>(一)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p> <p>(二)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p> <p>(三)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四)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p> <p>(五)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p> <p>(六)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p> <p>(七) 修改本章程；</p> <p>(八) 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p> <p>(九)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p> <p>(十)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p> <p>(十一)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p> <p>(十二)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p> <p>(十三)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p> <p>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规则另有规定外，上述股东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者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p>	<p>(一)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p> <p>(二)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p> <p>(三)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四)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p> <p>(五)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p> <p>(六)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p> <p>(七) 修改本章程；</p> <p>(八) 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p> <p>(九)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p> <p>(十)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p> <p>(十一)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p> <p>(十二)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p> <p><b>(十三) 公司年度股东会可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该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失效；</b></p> <p>(十四)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p> <p>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规则另有规定外，上述股东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者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p>
--	--

鉴于本次修订包含小额快速融资条款，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本次章程修订涉及的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办理相关备案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注册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